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9

部门名称：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主要职责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

2、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3、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住房公积金的保值与归还。

4、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报告；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5、住房公积金的档案保管、整理及查阅工作；对违规、未缴、欠缴公积金单位执法检查。

6、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系统及网站的维护和安全防范及提供全市的公积金业务咨询服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7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0.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9.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80.7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55.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6.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86.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0.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986.49	总计	62	1,98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76.34	1,876.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4	80.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76	78.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5	14.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61	64.61					
20808	抚恤	1.58	1.5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8	1.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33	69.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33	69.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33	69.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3.08	693.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93.08	693.0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3.08	69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3.59	1,033.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0	48.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0	48.3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85.30	985.3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985.30	985.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86.49	979.19	1,00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6	80.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28	79.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7	14.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61	64.61				
20808	抚恤	1.58	1.5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8	1.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33	69.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33	69.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33	69.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0.71	780.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80.71	780.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80.71	78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5.59	48.30	1,00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0	48.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0	48.3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07.30		1,007.3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007.30		1,007.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86.49	979.19	1,00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6	80.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28	79.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7	14.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61	64.61	
20808	抚恤	1.58	1.5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8	1.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33	69.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33	69.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33	69.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0.71	780.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80.71	780.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80.71	78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5.59	48.30	1,00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0	48.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0	48.3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07.30		1,007.3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007.30		1,007.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4.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4.49	30201	办公费	0.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61	30202	印刷费	0.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9.0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80	30206	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0.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8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2	30211	差旅费	2.4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6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23	30229	福利费	6.3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1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人员经费合计	840.63		公用经费合计				138.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1		3.83		3.83	0.38	3.51		3.51		3.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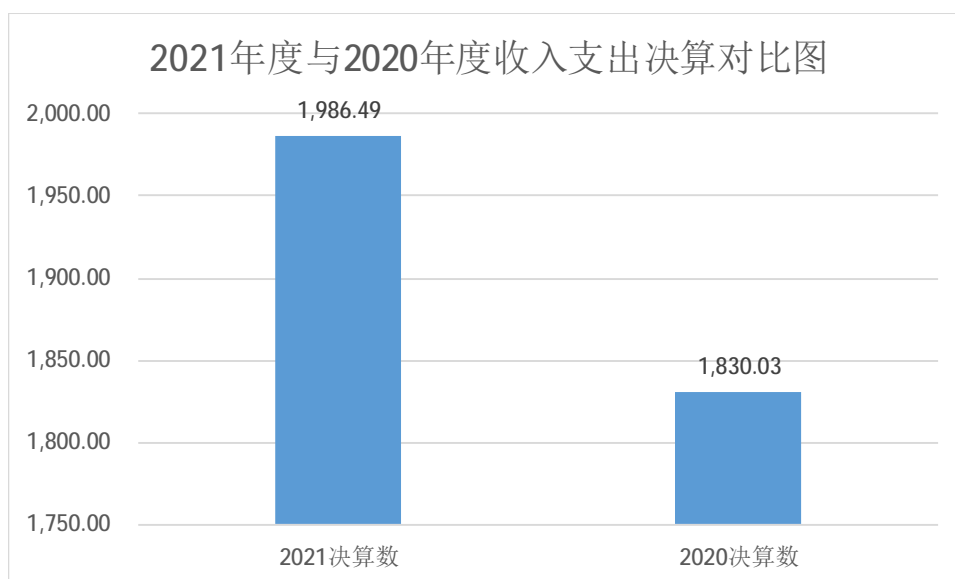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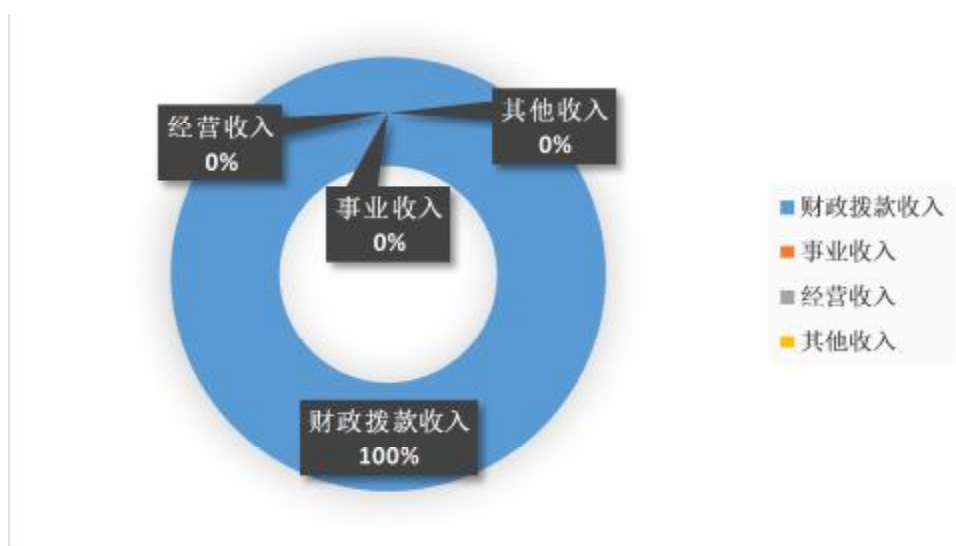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986.4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56.46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一是新增招考人员工资、补发 2019 年和 2020 年通讯补贴费；二是增加业务系统升级改造费；所以基本收支相应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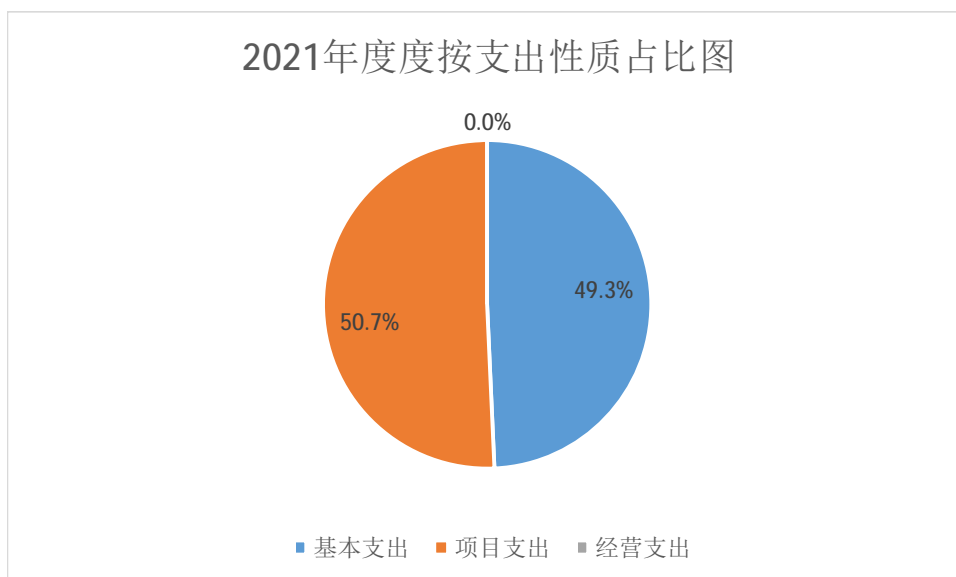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876.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76.34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2021年度收入类型占比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986.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9.19 万元，占 49.3%；项目支出 1007.30 万元，占 50.7%；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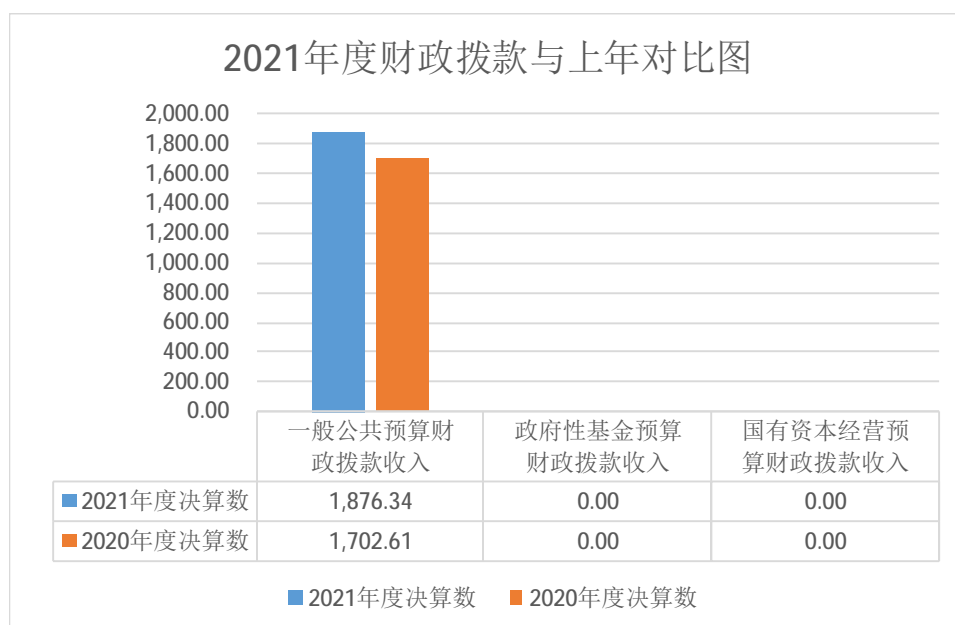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76.34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73.72 万元，增长 10.2%，主要原因是新增招考人员工资、补发 2019 年和 2020 年通讯补贴、增加业务系统升级改造费，所以收入相应增加；本年支出 1986.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5.07 万元，增长 20.3%，主要原因是新增招考人员工资、补发 2019 年和 2020 年通讯补贴、增加业务系统升级改造费，所以支出相应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76.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3.72 万元，增长 10.2%；主要原因是新增招考人员工资、补发 2019 年和 2020 年通讯补贴、增加业务系统升级改造费，所

以收入相应增加；本年支出 **1986.49** 万元，比上年增长 **335.07** 万元，增长 **20.3%**，主要原因是新增招考人员工资、补发 **2019** 年和 **2020** 年通讯补贴、增加业务系统升级改造费，所以支出相应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7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比年初预算减少 **248.1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末结余结转资金被财政收回；本年支出 **198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比年初预算减少 **137.9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末结余结转资金被财政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8.3%**，比年初预算减少 **248.14** 万元，主要是年末结余结转资金被财政收回；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3.5%**，比年初预算减少 **137.99** 万元，主要是年末结余结转资金被财政收回。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86.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0.86** 万元，占 **4.1%**，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69.33** 万元，占 **3.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780.71** 万元，占 **39.3%**，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055.59** 万元，占 **53.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

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79.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40.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38.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5%**，较预算减少 **0.70 万元**，降低 **16.6%**，主要是疫情原因无法组织会议；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3%**，主要是公务用车老旧，维修成本较去年有所增加。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83 万元，支出决算 3.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6%。较预算减少 0.32 万元，降低 8.3%，主要是公务用车老旧，维修费用支出不能准确预估；较上年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3%，主要是公务用车老旧，维修成本较去年有所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51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2 万元，降低 8.3%，主要是公务用车老旧，维修费用支出不能准确预估；较上年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3%，主要是公务用车老旧，维修成本较去年有所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38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8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疫情原因无法组织会议；较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1039.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住房公积金综合事务管理”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9.3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认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按照既定绩效目标、指标实施自我评价。**2021** 年度预算项目的设立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比较准确，绩效指标比较完整，绩效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住房公积金综合事务管理”一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住房公积金综合事务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住房公积金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39.34** 万元，执行数为 **10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住房公积金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编制合理，部门预算目标完成率 **96.9%**。**2021** 年，本部门严格按政策规定记载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情况；及时准确地完成住房公积金的核算，确保住房公积金的保值与归还。对违规、未缴、欠缴公积金单位执法稽查，维护了职工合法权益。方便群众，使职工“少跑腿、少排队”，拓展“互联网+政务服务”，提升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确保网络安全，完成网络等级保护等软件定期巡检、检测、维护、优化升级等信息化建设工作。保障了中心和县区管理部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2021 年度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综合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039.34	1039.34	1007.3	96.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5.19	1015.19	985.3	97.06		
	上年结转资金	24.15	24.15	22	91.1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保障单位和县区管理部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2、方便群众，使职工“少跑腿、少排队”，拓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广度深度，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解决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办事难、办事慢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系统采购（维护）数量	≥10 项	10 项	3	3
			信贷业务完成量	≥5000 个	5020 个	3	3
			住房公积金归集金额	≥320000 万元	393500 万元	3	3
			住房公积金实缴职工数	≥27 万人	29 万人	3	3
			住房公积金提取金额	≥230000 万元	269900 万元	3	3
			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发放金额	≥140000 万元	158100 万元	3	3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公积金贷款逾期率	≤0.04%	0	4	4
			住房公积金提取率	≥68%	68.60%	4	4
			住房公积金贷款率	≥40%	85%	4	4
		时效指标	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及时率	≤1 天	1 天	4	4
		成本指标	信息化建设成本	≤367.95 万元	362.06 万元	4	4
			信贷业务成本	≤115.98 万元	114.94 万元	4	4
			公积金日常业务办理成本	≤531.26 万元	530.3 万元	4	4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支持职工住房消费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积金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公积金事业稳定持续发展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工作的满意程度	100%	100%	1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得 10 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 90%且大于等于 80%得 7 分，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得 5 分，小于 60%不得分。	100.00%	96.92%	10	9
总分（共计 100 分）							99
评价等级（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 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优。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性质为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5.5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2.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0.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较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较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